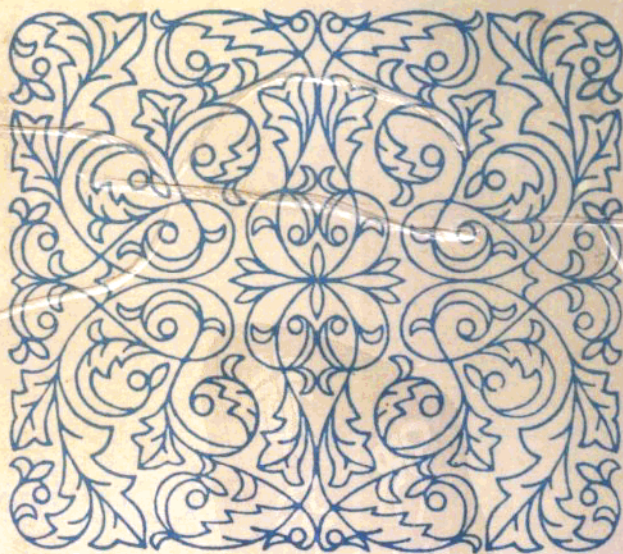


民國叢書

第四編

• 40 •



中外文化交通史論叢第一輯自序

民國三十一年冬，余應友朋之請，擇近年所草有關中外文化交通史之論文若干篇，輯爲甲集，付獨立出版社印行。迄三十三年春再排畢，乃爲之序。

夫列國相處，斷不能閉關自守；明太祖不許片板入海，可謂嚴矣，顧初中國與南洋之交通，並未稍疏。國與國之關係既生，遂不能無影響，影響之可見者，於文化爲尤著。中外交通之事項，久爲我國史家所注意；史決有西域大宛之傳，後世有大秦、大食、拂菻、外國諸傳，他若私家文集及筆記雜史中，其材料亦美不勝收。惟以事涉域外，易生遐想，於是荒誕不經傳會捏造之說，遂充斥其間，最爲學者所病！

洎清之中葉，西北地理學崛起，於是中國與外邦交往之迹，爲談時務者所不能不知；益以東西學漸創爲「中國學」(Sinology)之名，研究中外交通之風，遂爾大盛；「中國學」包含彌廣，而中外交通之史蹟，尤爲人所好；故民國以前，其以治斯學而馳名壇坫者，非西人卽日人，而國人無聞焉。

惟自日人創爲東西交通史(或作交涉史，即通史)之名，國人亦從而繼中西交通史；夫晚近歐美科學文明，誠可謂日麗中天矣；且亘古以降，曰「西方聖人」，曰「西方美人」，黃帝有訪西王母之神話，老子有出關西遊之傳說，國人於西方之想慕，亦可謂至

矣，願以方位三學術研究之範圍，究有未便：言中俄關係史者，不能忽略與蒙古接壤之一部，言中國與歐洲關係史者，不能不及南洋，但此數地者，俱非西字所能盡也；且今日國人所稱中西交通史，其所不言者，日本而已，夫如是，則勿寧是稱中外交通史，而中日關係史亦可以兼容並包矣。

本集所收各文，除論相儉戲及打簾戲一通訊外，餘皆限於明代以後，且莫非早年之研究之作，雖在編纂時，已一一加以訂正，而兩年來，仍時有弋獲。舉例言之，如：「嘉靖間葡萄牙人在馬波被堵問題」，乃前在北平新北辰雜誌第三卷第五期（民國二十六年五月）發表者，原用語體，近年以新得材料頗多，乃全部重寫，改用文言，是即本集所收者；然年餘以來，仍續有所得，今春為復旦學報復刊第一號撰「十六世紀中國通商港口之地位考」雖為同一問題之改作，而材料之增加，不啻倍蓰。則關於此問題之研究，固不能不以復旦學報所刊者為目前暫時之定本。

「拉丁文傳入中國考」，原載國立浙江大學文學院集刊第二集（三十一年八月）；集刊為石印本，字數頗有限制，不能暢所欲言，去年余於說文月刊第三卷第十一期（十一月）發表「康熙雍正二帝之提倡拉丁文」，即增補原文之第三節者；今歲友人聞有見亦以「拉丁文傳入中國考補」投寄拙編理學誌第一卷第二期（三月），余乃乘機復就正官兄所不及者而補其後。其他待補之處猶多，非短序所能盡；讀者假我以歲月，必有求教之

目也。

「伽利略與科學輸入我國之關係」，此亦爲國人前所未知者；是文既登入思想與時代第十五期（三十一年十月）矣，乃又獲讀吾友裴化行司鐸 P. Henri Barret 在華育學誌 Monumenta Serica 發表之「崇禎曆書及西洋新法曆書考」一名「中國修曆所受克拉克、伽利略及刻卜爾之影響」（原爲法文），於是復草「伽利略與中國關係之新資料」一文，發表於科學技術月刊第二期。（三十三年二月）近徵敦傑君函告於重慶書肆購得 H. M. Polo 一九四〇年二月號內有裴化行「早期靈派科學院與中國」一文，裴化行氏以數學專家，改治中西交通史，通英、法、德、義、西、葡、拉丁文，網羅史料至夥，前途未可限量；此文誠亦有爲吾人所不及見者。

「紅樓夢新考」乃專爲研究書中所載外國物來源而作者，由外國物傳入之時間而推知紅樓夢故事應發生之年代，復因此而考知大觀園曾有西洋人之足跡，實爲余荷手考證之始所不及料者；此固爲意外之收穫，亦皆節要刊登於東方雜誌第三十九卷第二號，（三十二年四月）惟就年來讀書所得，則又有可補者三事：

一、關於和坤被籍沒之家產中所有洋物，無名氏輯「查抄和坤家產清單」（中國內亂外禍歷史叢書第三十五冊）與錢鰲香之嘉慶和坤檔案，頗有歧異，茲分列於後：

嘉慶和坤檔案

查抄和坤家產清單

大自鳴鐘 十九座

大自鳴鐘 十座

小自鳴鐘 十九座

小自鳴鐘 一百五十六座

缺

桌鐘 三百座

洋表 一百餘個

時辰表 八個

洋鐘 萬八千個

同上

瑪瑙煙壺 一百餘個

玉鼻煙壺 四十八個

五色大呢 八百板

五色呢 四百五十板

鴛鴦 一百十板

大紅呢 八百板

五色呢 六百餘板

羽毛 六百板

五色呢 二百餘板

五色呢 二十五板

(大紅呢 是否即鴛鴦，未考，姑以此繫之。)

二、關於紅樓夢計時之稱法，拙作謂：「子初二刻一分，即為晚十一點四十分，至子正為午夜十二時，子初則猶未到十二時；二刻為三十分，加十分則四十分矣。」此說雖誤，應更正。胡適論學近著第一集卷三「跋乾隆庚辰本脂硯齋重評石頭記鈔本」曰：「此本有一處註語最可證明曹雪芹是無疑的紅樓夢作者。第五十二回大寶寫晴雯補妝完時，

『只聽自鳴鐘已敲了四下。』下有雙行小註云：『按四下乃寅正初刻，寅此樣（寫）法，避諱也。』雪芹是曹寅的孫子，所以避諱『寅』字。『四下』既是寅正初刻，往上逆推，二下爲丑正初刻，則子正初刻實即午夜十二時，子初三刻十分當爲十二點五十五分。

三、關於康熙二十八年西教士畢嘉洪若始於織造局觀帝時，任江寧織造者爲何人。據作以江南通志載康熙二十三年至三十一年任江寧織造者爲桑格。張樞擬問諸丘先生年譜八十五頁附註，稱康熙十七年曹璽以工部侍郎典江寧織造，越三十餘年而子清繼之。子清爲曹寅字，可見曹寅乃直接繼曹璽之任者，璽與寅之間並無桑格其人。惟曹璽之任織造既始於康熙十七年，張樞謂其在任三十餘年，則曹寅繼任當在康熙四十八年後矣。按《宮博物院民國十七年刊行康熙硃批諭旨》，康熙五十二年九月十四日「曹寅子連生奏曹寅故任情形」摺云：「奴才故父一生，叨沐聖主浩蕩洪恩，出管江寧織造二十餘年」，以康熙五十一年上推二十餘年，是曹寅之任江寧織造實在康熙二十一年之前，則江南通志以桑格爲織造之誤益可徵信，而康熙二十八年西教士進織造局觀帝時任織造者爲曹寅，亦多一證矣。

嗟乎！余小時，屢輟學，而先大夫於教甚嚴，經籍古文辭外，尤喜讀乙部之書；今先父見習已十七年矣，先母之喪，更早二年，若仿西人著述之例，則此書之應獻奉（Dedicate）者，舍先父母蓋無第二人矣！若夫糾謬匡誤，則固余所深望於讀者也。民國三十

中外文化交流論叢第一輯

二年春廿日抗戰萬歲讀

中外文化交通史論叢第一輯

目次

自序

(一) 嘉靖間葡萄牙人在寧波被屠問題	一
(二) 明季西書七千部流入中國考	二〇
(三) 明洲之際中西血統之混合	二七
(四) 伽利略與科學輸入我國之關係	三七
(五) 望遠鏡傳入中國考	四八
(六) 徐霞客與西洋教士關係之初步研究	五九
(七) 紅樓夢新考	七一
(八) 清初宦遊雲南之猶太人	一一三
(九) 同治前歐洲留學史略	一二〇
(十) 拉丁文傳入中國考	一三四
(十一) 浙江外來宗教史略	一七七

浙江之回教

浙江之猶太教

浙江之景教

浙江之摩尼教

浙江之天主教

(十二) 與友論學書

復繆彥威先生(鈺)論北朝胡俗書

與方瑜先生論「也里可溫」與「也里」「可溫」

復向覺明先生(達)論孫元化及毛文龍事

與向覺明先生論毛文龍事

復歐陽伯瑜先生(琛)論滿洲西洋火器之由來及葡兵援

明事

與張西山先生(維華)論清初所譯西洋書名及西儒耳目

資中之V音

與翁詠寬先生(文瀾)論清初測繪地圖考中之漢譯外國

人名

(附) 擬十七八世紀中外文化交流之目

嘉靖間葡萄牙人在甯波被屠問題

讀近人選譯中西文化交通史及有關明代外交或宗教等問題之論著，時有十六世紀間大批葡人抵寧波（假定）被屠之記述。僅關於肇事年代與葡人初到日期，死難人數及被焚燬之船數等，頗多紛歧，而西人著作中，亦不免有此現象。蓋西人所述多本諸西文，所據不備，驗則遂異，初無足怪者。惟其事實中西交通史上一大問題，不可不一究其真相也。

最先紀述寧波葡人被屠事件者，爲葡人品篤 *Fernand Mendez Pinto*。故本文先述（一）品篤小傳與品篤遊記編印記略。（二）遊記之評價。繼之以（三）品篤遊記所載葡人在寧波被屠經過。（四）品篤遊記文考證。繼之以（五）寧波事件之溯文史料。（六）中西文史料之引證。

（一）品篤小傳與品篤遊記編印記略

品篤葡人，十六世紀初生（年月不詳）。自幼即有航海冒險之志。一五三七年（嘉靖十六年）離葡，在外飄泊二十一年，遭遇順逆無常，曾任大使及艦長，並曾在海中失事遇難，且一度爲俘囚。一五五八年（嘉靖三十七年）回葡，爲國人嘉視。願品篤攜回之紀念物頗豐，並開始起草遊記，倩人潤色。惜品篤之探險報告書，未及付印問世，其本人即於一五八三年（萬曆十一年）與世永訣。（品篤生地在今高因勃耳 Coimbra 附近。卒葬在里

斯本附近)

稿本後付託一職業編著家名方濟各特魯拉大 Francisco de Ambrada 者，改創頗多，增添補註之處，亦復不少，原書本來面目，遂不可復得。蓋詞句雖流暢華美，簡潔有致，然其書之歷史價值，則因後訂者對於地方人物茫然無知，大為減色。(書於一六一四年出版)

(二) 遊記之評價

自上節觀之，原書在史地學上之權威，實至微薄。然中古時代歐洲人之東亞遊記，其未經後人刪改潤色者鮮，馬哥波羅 Marco Polo 與德理 Odoric，俱不能脫此厄運。惟自經後人詳密考察，乃知品篇遊記，真實性，率未盡失。自來批評品篇遊記者，如費化行天主教十六世紀傳教士 Bernard d'Aurieres de la chene P.62 (惜譯本惡劣，如在五十二頁中，相去僅四行，即將 Plate 譯作平托與品多兩個絕對不同之中國名字)曰：「可惜我們對他這批老年時寫成的作品，不能有堅實的信仰心。……全恐同憶和反省，一定有許多不符事實之處。再說他是一個多言好誇的人，如果在書述時他覺得有什麼不能諱實的地方，必要用虛偽的枝節去補足。」戴達良之史料集 P. Weiler: *East's Historical* 3-4 P. 2035 稱之為「可憐的權威」。惟傑隆之旅行記 P. Bargeson *Voyages faits Principalement en Asie* 書中(十八世紀)記漢學家沙里尼 Charignon

評爲「小說作品」。高迪愛中國通史 H. Cordier *Histoire Generale de la Chine* 則直斥爲妄言。此外更有惡誦之徒，證之爲「誇大的南方人」「戲劇家」等。友人張虎巖先生歐化東漸史中，雖引用其記載（六頁），而在渠致作者手札中，則謂品篤遊記，經德人 Schurhammer 之考證，知其爲謠言，不可信。其書又雜亂無章序，幾於無從着手考證云云。按 Schurhammer 之考證，載在 *Asia major* 雜誌 1926 年，卷 P. P. II 103, 194—267, 名 *Fernand Mendez Pinto und Seine Paraginas*。

惟最近沙昂夫人 A. J. H. Charignon 發表其「關於品篤之探險遊記」*Après des Voyages aventureux de Fernand Mendez Pinto* 一文，並擬北平法僑邁達女士 M. Medard 增訂箋註，初在北京政聞報 *La Politique du Peking* 發表，自一九三三年十一月十一日起，至一九三四年一月二十日止，每星期連續刊布。後於一九三六年單行問世，北平李司馬 A. B. Davignon, C. M. 並在 *Bulletin Catholique de Peking*, 1937, Janu 著文介紹，皆爲品篤竭力辯護。然所述較出本文範圍，不復贅焉。

（三）品篤遊記所載葡人在寧波被屠經過

近人轉錄之葡人被屠記載，既多不相同，爰根據沙昂夫人考定，重訂一過，要使該書始得一較爲準確之敘述。

「吾人曰達寧波（假定）諸港，港爲兩對峙小島，離當時葡人總商之地約三里，

嘉靖間葡萄牙人在寧波被屠問題

（原名 *Sancti Spiritus*，為古法蘭西所制，海里一里計五五五呎，陸里一里計四四四呎）彼等實在其地建有「千餘所館舍，管理著有品級 *Magistrats*」（一七八九年之法國官名），承審員，議事員，法官與其他七八種諸議或裁判員司。書記官當宣判終了時，即向在下之人宣稱：「余某某，掌波法院起草兼編目書記官，奉我皇陛下云云……」。所有屋宇，耗三四千杜加脫 *Ducats* 金幣，（每枚約值法郎十至十二枚）始得造成。乃因吾人所犯罪戾，無論大小，盡為華人焚燬……。」

「本地居民與沿岸船戶咸呼此兩島之間為寧波，其地有一運河，其寬度較 *Canal*（古稱名）兩倍，距離之距程尤大，深至四〇・五呎。有若干處其海岸極宜於下錨停泊。並有一風景優美之小河，河水甘美，源山高山。流經之地，松柏橡樹等小森林，皆甚深密。前安多尼特法比亞 *Antonio de Padua* 停泊之地，即在二島之間。」

「政府大員（*Chieftain*）即本地巡撫（？），令海道（*Marine*）出軍，發帆船三百艘，小艇（用槳櫓者）八十艘，船上共六萬人，在十七日內召集。海道等於我國之海軍司令 *Amiral*。此艦隊乃專來襲擊此不幸之葡國屬地者。事變之經過經葡人實出意外，使余不得不承認余之記述，必有遺漏，此實出於余學力不足，即有敏慧之悟性，亦不能充分推想。毀滅余目睹者略述如後：此次天降之手冊于之恐怖懲戒，幾達五千

傳之久，兇猛之敵人，並不使寧波境內有所餘存可資稱述。凡爲彼等所現者，一律破壞焚燬。此外又被處死一萬二千基督教徒，八百葡人亦統計在內。皆在三十至五十艘小艇及四十二艘輕便巨艦中被焚。黃金，胡椒，檀香，丁香，肉豆蔻與肉豆蔻子，以及其他貨物，損失二百萬金。凡此種種災禍，皆因存心不義與貪鄙之葡人不恤所致。一五四二年（嘉靖二十一年）瑪爾定·亞風索·特·蘇薩 Martin Afonso de Sousa 任印度總督，呂·凡·貝拉投·馬拉馬克 Rui Vas Pereira Marra-
Machado 任馬刺甲軍佐。』

（四）品篤遊記文考證

品篤遊記中之 *Champo*，是否即係寧波？在本文之首，寧波二字下加標「假定」二字，蓋因品篤遊記中之 *Champo*，與現在通行之寧波譯音 *Ningbo* 不同。沙梅昂夫人即爲否認其係寧波二字譯音者。

（1）沙夫人以爲當時外人在中國境內旅行，甚或寄寓他居，未經許可，而又不爲官方察覺，在事實上尙有可能，但重要口岸如 *Champo* 者，必在廣東省，而不能在他省也。最多亦僅能假想其在福建省，斷不能在浙江省。因浙省新通隆都（指南京），外人極易窺覷也。

然以吾人觀之，沙夫人實未甚過慮。蓋明季倭寇在浙江之侵擾，遠在葡人以上，孰謂

其事不可能，或爲後人所飾造耶？

(2) 沙夫人又爲諸篇等某次舟中遇風後，曾有加以盤問者，乃答稱：「余等欲往南京，以便明往北京。」政府特許我國人貿易之廣州。」沙夫人以爲南京至廣州，路程之遠，當比寧波到廣州三倍半之上，揆之以理，應先覓寧波而後再訪 Liampo，但遊記中不向寧波，而曰廣州，足見 Liampo 乃在廣東省沿海。

此一說亦不足信。品鑑雖自 Liampo 出發，但海中遇風後，並非不回原處不可。況當時葡人已往廣東東莞，並無置足之地。(見天下郡府利病書卷一一九海外諸蕃，林富疏；又明實錄嘉靖八年十月明中佛郎機傳何鑑疏，王右文疏；又澳門記略卷上官守籍，卷下澳蕃篇等)。

(3) 品鑑遊記中稱南勝條 *Shan-to-Fan-ju*、*Son-ho* 三省(?)之留府。此說頗頗費解，而沙夫人第二地名爲代表廣東省，第三地代表福建省，第三地名代表浙江省，*Son-ho* 即 *Song-Pu* 之 *so* *King-tou* (松江府) 之簡稱，則亦爲費解，且難尋其確之義。蓋吾人揣測，當時人必誤信知市舶司，而不知其省，或以市舶司爲省，所謂三省 *Son-ho* 太極節三市舶司。謂南京轄三市舶司，謂南京轄三省則斷斷不可。三市舶司者，即增江之寧波(寧波縣)，福建之泉州(番港縣)，廣東之廣州(懷遠縣)，三司最初設立在洪武初(一三六九)洪武七年(一三七四)罷，永樂元年(一四〇三)

復，三年（一四〇五）復辟。正德三年（一五〇八）移廣州市舶司於電白縣，嘉靖元年（一五二二）閩浙二司罷，三十九年（一五六〇）又復。

（*）聖方濟各沙勿路 S. Fr. Xavier 曾於一五五二年一月二十九日由 Cochin 啟程西歸，特里格 Simon Rodriguez 曰：「自日本至中國近海要城 Iliando，相距凡一百古法里。」（見前）（文見通報一九一一年 Corcier 發）

沙夫人以爲聖方濟各所切望身臨其地者，仍廣州而非寧波，否則自宋故都杭州之名，遠在寧波之上，方濟各必更願前往杭州也。

沙人之見解實甚幼稚，蓋歷史上寧波對日本之關係，在中國實可與比。日本佛教至寺安祥寺慧運傳教；「乘大唐商人李遮人之船入唐，又乘唐張玄信等之船，自明州（寧波）上帆歸國。」可知寧波之爲中日交通口岸，其由來實已久矣。

本宮泰彥日支交通史曰：「蘇州，揚州，明州，泉州，爲日本遣唐使必經之地。自唐文宗開成四年至唐亡，日支商船停泊地點，以明州爲最多。」

宋代對倭船之禁最嚴，但浙江仍未絕跡。宋元以來，浙江與日本，市舶而外，在文化上亦有密切之關係。蓋日本僧侶以天台宗爲最盛，而天台宗實得諸浙江也。浙江徑山，靈隱，大慈，普陀，育王，淨慈諸古剎，皆予日本以絕大之影響。日人之來膜拜者踵相接。因緣宋舜水王陽明先生，尤爲日本文化之祖。

宋史日本國傳曰：「日本商船，入口最多者，爲慶元府。」慶元卽寧波。又淳化三年（九九二）「移杭州市舶司於明州定海縣。」（輿地紀勝卷二）此所謂定海卽今日寧波。

開慶四明志卷六市舶條，有日本入口貨物表。四明續志卷八，則有露地抽博係金條。歐陽修日本刀歌（歐陽文忠公集卷十五）曰：「寶刀出自日本國，越買得之滄海東。」越買亦指寧波商人而言。

元仁宗延祐四年（一三一七），命王克敏往四明監倭人貿易。洪武七年置寧波市舶司，則又專爲日本入買帶有貨物交易而設者。（見續文獻通考）

寧波關志卷四引明唐順之曰：「國初，浙福建三省設市舶司，在浙江省者則專爲日人入買，帶有貨物，許其交易」。

明史食貨志卷四曰：「市舶司……洪武初……設於寧波……。寧波通日本，日本叛服無常，故限其期爲十年，人數二百，舟爲二艘。」又嘉靖二年，日本使宗設致素卿，分道入貢，互爭真僞。……宗賈遂大掠寧波。給事中夏言言：「倭患起於市舶」。遂罷之。市舶說罷，日本海買往來自由，海上姦豪與之交通，遂爲寇賊。」具徵寧波對日關係之深。若再檢寧波府志，鄞縣志等書，則顯此紀述，更俯拾卽是。聖方濟各之所以先願來中國傳教者，卽因日人在當時事事以中國爲表率，曾坦白向方濟各聲明，若干中國人信奉天主教，